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_____ (學號：_____)

(學校：_____ 科系：_____)

茲申請「瑞鼎科技人才培育獎學金」，經切結同意完全遵守下列規定：

確為本系之全職碩士生，未於其他公私立機關擔任專職之職務或支領薪資。

特此證明本人所切結事項均屬實，如有不實、虛偽、隱匿聲明事項之情事者，
同意無條件撤銷補助權利並繳回已領之補助獎學金並願負一切責任，

特立此據，以茲證明。

具結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指導教授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